公司代码:601368 公司简称:绿城水务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绿城水务	60136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雪菁	黄红
电话	0771-4851348	0771-4851348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
电子信箱	crystal@gxlcwater.com	crystal@gxlcwater.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316,796,821.95	9,298,718,845.70	9,298,718,845.70	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4,161,900.65	3,242,543,188.79	3,242,543,188.79	2.5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017,648.05	359,365,930.73	324,337,466.18	6.86
营业收入	700,568,192.17	620,642,831.88	620,642,831.88	1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501,153.92	159,004,706.60	159,004,706.60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827,650.12	155,605,412.72	155,605,412.72	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	5.08	5.08	减少0.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49	0.2161	0.2161	4.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8,02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8.12	427,648,173	0	无 0
温州信德丰益资本运营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3	39,981,701	0	质押 30,000,000
无锡红福国际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13,856,726	0	无 0
吴小慧	境内自然人	1.42	10,426,340	0	无 0
汪素平	境内自然人	1.28	9,406,340	0	无 0
北京红能国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7,000,000	0	无 0
姚志平	境内自然人	0.65	4,806,011	0	无 0
张慕中	境内自然人	0.44	3,250,000	0	无 0
江艳	境内自然人	0.33	2,450,731	0	无 0
麦旺球	境内自然人	0.33	2,447,835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建宁集团与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绿水01	136689	2016年9月12日	2021年9月12日	10	3.0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7.78	65.1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09	4.35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紧扣全年工作总体目标,全面发力,在进一步加快推进水务重点项目建设的同时,积极拓展和扩大业务市场,各项工作进展顺利,企业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

(一)上半年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售水量20,677.49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增长9.34%;完成污水处理量18,772.83万立方米,较上年同期增长3.61%;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9,603.7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878.67万元,同比增长12.76%,其中,供水业务收入32,870.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7%;污水处理业务收入30,875.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81%;工程施工业务收入5,857.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8 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50.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49.64万元,同比增长4.09%。

(二)上半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重点水务设施建设全面攻坚。陈村水厂三期工程建设全面铺开,邕武路、坛兴路供水加压站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江南污水处理厂水质提标及三期工程、琅东污水处理厂四期工程、三塘污水处理厂水质提标及二期工程基本完成主体施工;物流园、朝阳溪、茅桥、那平江4座水质净化厂的建设有序推进。

2、水务市场和服务区域继续扩大。报告期内,得益于南铁水厂和龙潭水厂服务区域的并入,公司新发展用户户数较上年同期翻了三番。同时,公司圆满完成武鸣供水公司100%股权的收购工作,将服务区域扩展至南宁市新城区—武鸣区,供水区域面积增加46.8平方公里,并由此实现了公司在武鸣区供排水一体化运营的目标。

3、企业管理和服务水平持续改善。公司以打好优化营商服务攻坚战为契机,依托“智慧水务”规划的实施,进一步加快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改造,报告期内完成了平乐、龟山供水加压站自控改造工作,并通过开通公司微信营业厅等信息化举措,实现了28项供水服务业务“零跑腿”,大大缩短用户报装时限,进一步提高生产、服务效率和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各生产单位安全平稳运行,各项经济技术指标达到或优于国家标准。

4、企业融资工作进展顺利。公司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96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MTN407号),并先后于7月、8月顺利完成发行,为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资金保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的会计政策。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于2019年初变更会计政策,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信息披露,不重述2018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上述会计政策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根据前述要求,本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本期财务报表中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新编排以符合本期的报表格式。

2、会计估计变更

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为了更准确的对金融工具中应收款项进行后续计量,进一步统一和完善公司应收款项的风险管控措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41.(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9-045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8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2人(其中王惠芳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委托出席监事1人(陆岩先生因故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陈大任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大任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逐项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9-046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现场出席董事7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董事徐斌元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黄东海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整体吸收合并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2019-049)。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19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9-050)。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9-048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5月21日《关于核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0号)同意,绿城水务已于2015年6月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7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6.4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521.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7,082.62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5)验字第60646608_H0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6月30日,绿城水务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74,023.03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4,256.61万元。具体使用及结存的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521.00
减:发行费及保荐费	6,583.52
减:其他发行费用(注1)	854.86
募集资金净额	87,082.62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32,824.84
减:以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的金额	14,216.41
减:偿还银行借款金额	26,981.78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	1,197.02
募集资金余额(注2)	14,256.61

注1:公司为新股发行所发生的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共计人民币7,438.38万元,除已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扣除的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6,583.52万元以外,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54.86万元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垫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划转上述发行费用。

注2: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2015年9月1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南宁分行协定存款协议书》。上述协定存款已经公司2015年7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均不影响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以及资金的流动性。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办理上述协定存款的余额合计14,256.6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交通银行南宁福建园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年6月5日,公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于2019年6月30日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性质	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	45001604950059669999	活期存款	95,675,526.47
交通银行南宁福建园支行	451060501018160070700	活期存款	1,444.2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	552050100100137494	活期存款	46,889,123.14
合 计			142,566,093.88

三、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1,281.05万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74,023.0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2,824.84万元。(详见附表:《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15年5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南宁市河南水厂改造扩建一期工程	37,075.05	37,052.81
2	南宁市五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23,965.30	18,011.40
3	五象新区玉洞大道供水管道一期工程	5,036.63	5,036.63
4	偿还银行借款	27,000.00	27,000.00
合计		93,076.98	87,100.84

2015年7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824.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本次置换金额(万元)
1	南宁市河南水厂改造扩建一期工程	15,681.94	15,659.70
2	南宁市五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23,083.69	17,129.79
3	五象新区玉洞大道供水管道一期工程	35.35	35.35
合计		38,800.98	32,824.8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5)专字第60646608_H06号专项鉴证报告。2019年上半年,公司无新增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附件:《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521.00(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1.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23.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宁市河南水厂改造扩建一期工程	否	37,052.81	37,052.81	37,052.81	1,125.79	28,260.30	-8,792.51	76.27%	主体已投入使用	605.39	是(注4)	否
南宁市五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否	18,011.40	18,011.40	18,011.40		18,031.86	20.46	100.11%	2019年2月3日	790.32	不适用(注5)	否
五象新区玉洞大道供水管道一期工程	否	5,036.63	5,036.63	5,036.63	155.26	749.09	-4,287.54	14.8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注2)	否	27,000.00	26,981.78	26,981.78		26,981.7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7,100.84	87,082.62	87,082.62	1,281.05	74,023.03	-13,059.5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绿城水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江南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2015年9月16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南宁分行协定存款协议书》。上述协定存款已经公司2015年7月1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均不影响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以及资金的流动性。								

注1: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未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

注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87,100.8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082.62万元。不足部分调减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8.22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的募集资金不适用于计算实现的收益。

注3:截止2019年6月30日,南宁市五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募集资金专户产生利息收入20.64万元,其中继续投入该项目金额为20.46万元。

注4:注4:项目产生的税后内部收益率需待整个项目周期结束时运算得出。投产第三年(2019年)预测净利润为1493.11万元,2019年1-6月,该项目实现净利润605.39万元。

注5:项目产生的收益需待整个项目周期结束时运算得出。五象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于2019年2月3日正式投产,截至2019年6月30日该项目未达到整个项目收益计算周期。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9-049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源供水”)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为公司河南水厂、凌铁水厂供应源水,业务单一,公司是其唯一的客户。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降低运营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整体吸收合并生源供水。吸收合并完成后,生源供水的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公司将依法承继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人员等。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合并各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合并方: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

法定代表人:黄东海

注册资本:736,810,898元 (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于7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82,973,077元,尚需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经营范围:自来水的生产和销售、给排水设施的建设及运营;生活污水处理;给排水电气自动化和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水质检测(仅供监测站使用)、管道听漏、检漏、修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03.17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33.24亿元。2019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01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66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被合并方: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南宁市星光大道17号南宁国际经贸大厦17楼E座

法定代表人:梁雪松

注册资本:28,906,198元

经营范围:自来水源水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6月30日,生源供水资产总额为人民币12625.78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847.24万元。2019年1-6月,生源供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20.85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10.4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

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生源供水,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继续存续经营,生源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

(二)本次吸收合并范围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将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将依法承继生源供水的所有资产、负债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安排

1、本次合并完成前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2、本次吸收合并双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共同完成资产转移、权属变更、工商登记等相关程序和手续;

3、在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后,合并双方将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并尽快实施。

三、本次吸收合并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生源供水主营业务为源水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单一,主要负责向我公司河南水厂、凌铁水厂供应源水,公司是其唯一的客户。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此外,生源供水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当期损益产生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有关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实施本次吸收合并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文本的签署、相关资产的转移、工商注销登记等。本授权有效期至本次吸收合并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19-050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9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9月9日10点30分

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供水调度大楼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9月9日至2019年9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9-044)。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68	绿城水务	2019/9/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9月9日上午9:00—11:00

(三)登记地点: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供水调度大楼8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调度大楼8楼董事会办公室

会议联系人:黄红、徐婷婷

联系电话:0771-4851348

传真:0771-4852458

邮编:530031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绿城水务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1311 公司简称:骆驼股份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骆驼股份	60131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爱华	张彦
电话	0710-3340127	0710-3340127
办公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汉江北路65号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汉江北路65号
电子信箱	ir@chinacamel.com	ir@chinacame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957,079,603.54	10,735,688,328.91	11,275,768,572.62	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8,493,542.63	5,866,007,828.55	5,839,643,498.20	8.0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947,588.74	172,622,